

##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财务资助审议情况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且该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中包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不超过13,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通过之日起2年，在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财务资助余额将不超过上述总额度。本次财务资助额度均以借款方式开展，在上述额度内，股东大会授权由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办理前述财务资助具体相关合同及文件等，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形成董事会决议或股东大会决议。详见公司2025年8月12日《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2025年8月28日《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二、财务资助进展

根据实际需要，依据股东大会授权，2025年9月签订了财务资助借款协议，包括：（1）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新合作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业发展公司”）分别与三家控股子公司签订《借款协议》，合计提供10,407.30万元财务资助，分别是：向麻阳供销商贸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麻阳供销商贸”）提供借款2,170.90万元，向供销商贸物流(怀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怀化公司”）提供借款7,600万元，向平江供销商贸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江供销商贸”）提供借款636.40万元。此三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中国供销商贸流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商贸集团”）按照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3,492.70万元，分别是：向麻阳供销商贸提供借款1,229.10万元，向怀化公司提供借款1,900万元，向平江供销商贸提供借款363.60万元。（2）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新合作湘中国际物流园投资开发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湘中国际物流园”）与控股子公司娄底新合作商贸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娄底商贸物流”）签订《借款协议》，由湘中国际物流园向娄底商贸物流提供借款 180 万元，娄底商贸物流的其他股东娄底市供销智慧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娄底智慧物流”）按照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 120 万元。详见 2025 年 9 月 17 日《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进展公告》。

近日，依据上述《借款协议》，怀化公司申请取得借款 4,500 万元（其中商业发展公司提供借款 3,600 万元，供销商贸集团提供借款 900 万元）；娄底商贸物流申请取得借款 33.33 万元（其中湘中国际物流园提供借款 20 万元，娄底智慧物流提供借款 13.33 万元）。

### **三、财务资助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内部控制，明确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审批权限、审批程序、经办部门及其职责等事项。财务资助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业务、财务、资金管理等方面实施全面有效的风险控制。公司密切关注其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情况等方面的变化，加强对其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公司的资金安全。

### **四、相关意见**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是公司为了更好推动公司整体业务发展，且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按照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系为了推动控股子公司项目开发建设及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 2026 年 2 月 3 日，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如下：

麻阳供销商贸申请取得借款 550 万元（其中商业发展公司提供借款 351.18 万元，供销商贸集团提供借款 198.82 万元），怀化公司申请取得借款 5,500 万元（其中商业发展公司提供借款 4,400 万元，供销商贸集团提供借款 1,100 万元），娄底商贸物流申请取得借款 200 万元（其中湘中国际物流园提供借款 120 万元，娄底智慧物流提供借款 80 万元），平江供销商贸尚未申请借款。

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签署的财务资助借款协议总额为 10,587.30 万元，公司控股子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为 4,871.1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0.3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无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的情形。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